

香港交易及結算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東北電氣發展股份有限公司

NORTHEAST ELECTRIC DEVELOPMENT CO.,LT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0042)

臨時股東大會補充通告

謹此提述東北電氣發展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已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六日發佈的臨時股東大會通告和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二十日發佈的臨時股東大會補充通告（「臨時股東大會通告」）載列，其中包括，有關於將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二十三日上午十時正假座中國海南省海口市美蘭區國興大道7號新海航大廈22層公司會議室舉行的本公司二零一九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臨時股東大會」）的時間、地點、審議事宜有關詳情。除另有註明外，本補充通告所用專用詞彙，涵義與臨時股東大會通告所界定者相同。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六日，董事會收到本公司第一大股東北京海鴻源投資管理有限公司（「北京海鴻源」）提交的《關於提議東北電氣發展股份有限公司二零一九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增加臨時提案的函》，提請在臨時股東大會上增加《關於補充修訂公司章程的議案》的臨時提案。根據《東北電氣發展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公司章程」），修訂公司章程須由股東在股東大會上批准。

關於修訂公司章程的議案將以特別決議案的方式提交臨時股東大會由股東審議批准。截至本補充通告日期，北京海鴻源持有本公司81,494,850股A股股票，佔本公司股份總數的9.33%。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公司法」）第一百零二條規定「單獨或者合計持有公司百分之三以上股份的股東，可以在股東大會召開十日前提出臨時提案並書面提交董事會；董事會應當在收到提案後二日內通知其他股東，並將該臨時提案提交股東大會審議。臨時提案的內容應當屬於股東大會職權範圍，並有明確議題和具體決議事項」及本公司《公司章程》原第一百零一條規定「單獨或者合計持有公司百分之三以上股份的股東，有權向公司提出議案並可以在股東大會召開十日前提出臨時提案並書面提交召集人。召集人應當在收到提案後二日內發出股東大會補充通知，公告臨時提案的內容。」

公司董事會對上述臨時提案進行了審查，認為北京海鴻源具有提出臨時提案的資格，且上述臨時提案的內容屬於股東大會職權範圍，並有明確議題和具體決議事項，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關規定，公司董事會同意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股東大會規則》等法律、法規和規範性文檔以及《公司章程》的規定將上述臨時提案提交臨時股東大會審議。

茲補充通告臨時股東大會將按原定計劃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二十三日上午十時正假座中國海南省海口市美蘭區國興大道7號新海航大廈22層公司會議室召開，以考慮並酌情通過臨時股東大會通告所載的決議案，及以下補充決議案：

特別決議案

「動議：

6. 《關於補充修訂公司章程的議案》，現予以審議。

除增加上述臨時提案外，臨時股東大會通告中列明的臨時股東大會的召開時間、地點、召開方式等事項均保持不變。經修訂的臨時股東大會適用的代表委任表格已與本補充通告同日公告並向股東寄出。

承董事會命
祝捷
董事長

中國海南省海口市，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六日

於本通告日期，董事會包含五名執行董事：祝捷先生、李瑞先生、馬雲女士、包宗保先生及蘇偉國先生；三名獨立董事：李銘先生、錢逢勝先生及方光榮先生。

附註：

- (1) 除新提呈的決議案外，臨時股東大會通告中所載決議案並無任何其他變動。就將於臨時股東大會上審議的其他決議案的詳情及其他相關事宜，請參閱日期為2019年11月06日和2019年11月20日之臨時股東大會通告。

- (2) 由於日期為2019年11月06日和2019年11月20日之臨時股東大會通告隨附之代表委任表格（「該等委任表格」）並無載列本補充通告所載之新增決議案，一份新代表委任表格（「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已製備並將隨附本補充通告一併奉上。
- (3) 隨本補充通告附奉臨時股東大會適用之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該表格亦已刊登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nee.com.cn)。不論閣下是否出席臨時股東大會，務請將隨附的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按其上印列的指示填妥，並於臨時股東大會指定舉行時間最少24小時前交回。填妥及交回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後，閣下仍可依願親身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
- (4) 並無按照所列印指示提交該等委任表格的股東，倘欲委任代理人代其出席臨時股東大會，則須提交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在此情況下，不應提交該等委任表格。
- (5) 已按照所列印指示提交該等委任表格的股東謹請注意：
- (i) 倘並無按照所列印的指示提交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則該等委任表格（如已正確填妥）將被視為股東提交的有效代表委任表格。根據該等委任表格所委派的代理人亦將有權對臨時股東大會上以適當方式正式提呈的任何決議案（包括本補充通告所載的新增決議案）根據先前股東給予的指示或自行酌情表決（倘並無獲該等指示）。
- (ii) 倘已按照所列印的指示於臨時股東大會指定舉行時間最少24小時前提交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閣下先前交回的該等委任表格將被撤回及以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取代。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如已正確地填妥）將被視為股東提交的有效代表委任表格。
- (iii) 倘閣下未能於臨時股東大會舉行時間最少24小時前提交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則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無效。股東先前已遞交之該等委任表格將不會被撤銷。該等委任表格（如已正確地填妥）將被視為有效代表委任表格。根據該等委任表格所委派的代理人將有權對臨時股東大會上以適當方式正式提呈的任何決議案（包括本補充通告所載的新增決議案）根據先前股東給予的指示或自行酌情表決（倘並無獲該等指示）。
- (6) 股東務請注意，填妥及交回該等委任表格及／或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後，股東仍可親身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
- (7) 股東務請參閱臨時股東大會通告所載之其他附註。